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泰国“双赢网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通鼎互联”)于近日与WIN WIN NET CORPORATION CO., LTD.(以下称“双赢网络”)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风险提示

- 1、本框架协议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造成的风险。
- 2、本框架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公司2015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3、本框架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对方介绍

公司名称:WIN WIN NET CORPORATION CO., LTD.(译:双赢网络公司)

地址:86 Win Win Tower 11 FL., Ratchadapisek Rd., Chankasem, Chatujak, Bangkok 10900 Thailand.(译:泰国曼谷市拉恰批塞科路86号双赢大厦11楼。)

双赢网络成立于1997年,是泰国通信建设领域具有移动网络运维服务的优秀企业,并于2014年取得了电信业务牌照成为电信业务运营商。在泰国全国将积极投资建设骨干网、城域网及光纤到户等基础电信网络。

三、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同等条件下,双赢网络在泰国投资和参与的网络建设业务中优先选用通鼎互联产品。
- 2、通鼎互联积极参与及支持双赢网络的网络建设业务,并优先提供双赢网

络需要的产品和服务。

3、双方同意在泰国及海外业务拓展方面共享相关市场信息，并在设计咨询、工程承/分包和国际贸易业务进行合作；双赢网络承诺在双方合作的海外项目中优先选用通鼎互联的产品。

4、在本框架协议项下，双方可签订具体的项目协议或合同。

5、原则上双方同意合作项目的授权是唯一的、排他的，如需要可在咨询、投标或洽谈阶段签署具体的合作协议。

6、本框架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如一方/双方均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终止或解除协议，本框架协议持续有效。

四、框架协议的审议程序

1、本框架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本次签署的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本框架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影响

通鼎互联拥有完善的通信网络建设产品和方案、先进的技术水平和快速的服务响应能力，双赢网络在2014年取得电信运营业务牌照后，拟在泰国大规模展开网络建设。本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达成，为公司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供了良好的契机。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披露要求，根据双方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发布进展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与双赢网络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